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3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民主管理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工作实际，公司需通过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2025 年 10 月 31 日，经公司属各单位职工代表以无记名等额投票方式表决，张弘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职工代表董事履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

在任期内，公司无需向张弘女士支付其担任职工代表董事的酬金及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红。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履历

张弘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主管，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主管，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法律经理、副部长，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部长，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部长。张女士获得北京工商大学法学学士学位，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硕士学位，具备公司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高级企业合规师资格，为高级经济师。